

LOVE YOU FOR EVER

XINZIMEIZUOPINJI

辛紫眉作品集

温
柔
情
煞



温 柔 情 煞

辛紫眉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辛紫眉作品集、台湾辛紫眉著·—兰州: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2.10

ISBN 7-80599-471-4/I.126

I. 辛… II. 温…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62245

辛紫眉作品集

温 柔 情 煞

辛紫眉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5.5 字数:128 千字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 7-80599-471-4/I·126

定价:9.80 元

温柔情煞

一个是招数高明二十五岁的「骗子新娘」为什么她是骗子？不过是骗了一个吻而已谁知未婚夫竟是一个秃头换成了帅哥其实她纯情至极，苦恋他十余年了呢！一个是超级浑球的三十二岁「浪子老公」为什么他叫浪子？不过是较热爱自由而已谁知竟热爱到习惯在女人的床上流浪，其实他才是骗子——专门骗自己的骗子明明只「喜欢」上去世的老婆就娶回家了而早已爱上第二任老婆却认为被骗婚！这男人怎样搞的，长这么大了还不懂感情？也不知是不是惩罚他把新婚之夜交给情妇新婚还不到二十四小时就出了车祸丧失记忆怎么办？失忆了会唱歌吗？还是浪子吗？变调的情歌好听吗？是纯情的还是绝情的？

楔子

让我赶上，求求你，一定要让我赶上！

夏炜宸紧握的拳头搁在抵紧的历间，两眼盯着挡风玻璃外的路面及车辆，胃正不停翻搅、抽搐，像要把几小时前下肚的昂贵法国料理挤出。但没有一滴冷汗泌出，泄露他的恐惧。

他不该丢下身怀六甲的妻子，独自一人到法国洽公，二十六岁的简瑞瑶婚前是简家的掌上明珠，父母极为溺爱，从不舍得让她做家事或出去工作，因此养成娇滴滴的大小姐脾气。结婚两年，富贵之家不愁吃穿，她的责任是逛街购物、与跟夏家有来往的贵妇交际喝茶，以及帮夏家生孩子，在所有人的眼中，她似乎颇能应付且喜欢这些任务，而且她对丈夫的爱意表露无疑，尽管她的丈夫对她的感觉仅止于喜欢和尊重。

夏炜宸的心在狂跳，他一直无助的祈祷着。父亲夏昆德联络说瑞瑶去买东西时出了车祸，他立刻推掉所有与珠宝买主的会，在最短的时间内跳上私人飞机飞回台湾，他还不知道瑞瑶和儿子的情况有多糟，但夏昆德要他‘立刻回来’，他心中便有了底。

‘不能再快吗？’他的声音冷静得异常，视线没有转移。

‘大约再五分钟。’夏家的司机紧张的说，不敢去看

少爷的脸色。

‘我给你两分钟。’夏炜宸的口气虽温和却暗藏着不妥协，司机不敢反驳，尽己所能的踩足油门，扬长而去。

夏炜宸忍住倒抽一口气的冲动，他瞪着简瑞瑶苍白、美丽依旧的脸庞，没有任何伤口，血色已从她的颊上褪尽，即使没有伸手碰她，他也知道她的肌肤是冰冷的，他缓缓闭上眼睛，试图舒解内心深处交缠的愧疚与痛苦。当他睁开眼睛时，医生已经将白布盖回去了。

‘我儿子呢？’他的声音沙哑。

‘很抱歉，我们也没能救活他，’医生低语着。夏炜宸再度闭上眼睛。‘尊夫人来到医院后不到十分钟，心脏便停止跳动，我们紧急为她剖腹，但孩子的脖子被脐带缠住，加上被车子撞个正着……’

没等医生说完，夏炜宸便转身离开了停尸间，他甚至没有勇气去看他血肉模糊的儿子。他人还没离开法国领空，他的妻儿就已断气，等他抵达医院，迎接他的是亲朋好友的眼泪和妻儿冰冷的躯体。

他为什么不派别人去法国？他为什么要把瑞瑶留在台湾？瑞瑶是怎么溜出家门的？为什么没有人跟着外出就不会照顾自己？他倏地停下脚步，开始回想瑞瑶出事的原因。为了追一只可爱的流浪狗，她兴冲冲的尾随在它身后穿过马路，没有注意到当时是红灯，她听到急促的喇叭声后转身面向来车，即使对方紧急煞车，还是把她撞得弹开至少五公尺远。

夏炜宸的双拳紧握在身侧，那只流浪狗是撒旦的使者吗？它奉命来带走瑞瑶和他们的儿子？虽然他了解整件事情的发生是因为瑞瑶太大意，但他拒绝接受，他责怪自己没有留在她身边，他是那么期待儿子的出生，如今却化成幻影。

他回忆两年来的点滴，她是娇生惯养的，也是天真霸道的。他喜欢她的笑声、她的陪伴，她知道怎么制造气氛。夏炜宸曾是王老五集团中闻名的花心大萝卜，没有认真的爱过任何一个女人，但他很清楚瑞瑶不会接受被抛弃的结果，而他正巧喜欢她到愿意尊重她的地步，于是瑞瑶成了夏夫人。两年来，炜宸的桃花运不断，几度被别的女人挑逗得差点失去理智，但他却不曾出过轨。

五味杂陈的情绪迅速窜升，包含了愧疚、自责、痛楚与愤怒，有那么一瞬间，理智警告他应该控制自己，但过了之后，从内心深处涌上来的怒吼冲出喉咙，他像个疯子握拳猛击墙壁，直到至亲好友冲上前制止他。

‘炜宸，冷静下来。’徐又璋从他身后抱住，有力的双臂紧紧钳制着他的上半身徐圣宣和黎邦咏则分别抱住他的腿，预防那双肌肉发达的长腿有任何行动。

‘放开我！’炜宸刚开始仍激烈的抵抗，他的指关节已经渗出血来，但他却不觉得痛。

‘夏炜宸！’简瑞琛来到修宸的面前，抬起他冒着胡碴的下巴，逼他直视自己的妻舅。‘这里是医院，请你保持安静。’

修宸的情绪稍微缓和下来，但他的眼神依然狂暴，原先制伏他的三个男人都没敢放松手动。简瑞琛依然和他对视着，瑞琛的眼睛已哭红了，修宸的眼睛则因为过于激动和疲累而发红。

‘他们死了……’炜宸喃喃说道，声音沙哑得令人鼻酸。

‘对，他们死了，你必须和我们一样接受事实。’简瑞琛自己的激动情绪已经发泄过，现在已恢复冷静。

‘我害死了瑞瑶和儿子……’

‘你没有！’简瑞琛严厉的说，要炜宸打起精神。‘瑞瑶是咎由自取，我们都很清楚，当时你人在法国，发生这种事，你根本无能为力。’

‘就是因为我在法国才会害死他们！’炜宸失控的大吼，眼神比刚才更为狂乱。

‘我明知道瑞瑶需要人照顾还把她留在台湾，如果我没去法国，他们现在还活着。’

‘即使你不在台湾，还是有很多人在瑞瑶身边，是我们把她宠坏了，我不准你扛下这个责任，你听到了没有？’简瑞琛大声说道，双眼再度淌泪。他跟父母一样溺爱妹妹，但他比他们理智多了，他知道什么时候该斥责、处罚瑞瑶错误的行为，即使她从不把哥哥的威胁当一回事。

夏炜宸无言以对，俊美的五官因痛苦而纠结，但已不再试图挣扎，简瑞琛缓缓的放开手后，抓住炜宸的三个男人也慢慢的放开他。他跪倒在他们之间，将脸埋在

自己的大手里，发出一声痛楚的嘶吼，全身也颤抖着。

数秒过后，他仍没有抬起头，但感觉得到有个女人来到他面前蹲下，伸出双手抱住他，试着将他带进她温暖的怀抱中，不必看他就知道是谁：他一向视为姊姊的黎景鸯。他没有反抗，反而像撒娇的孩子般将头靠在她的肩上，吸进她身上的香味，失声啜泣起来。

‘全部哭出来，我知道这是你第一次失去自己在乎的人，我们都知道。’她的声音哽咽，一手轻拍他厚实的背，另一手轻抚他柔顺的发尾。

夏炜宸真的哭了，懂事以来头一次因悲伤而痛哭，活了二十九年，他首次尝到失去自己在乎的人的滋味，潜意识里，他知道自己再也不会是以前那个开朗、乐天的夏炜宸了。另一双女人的手也环抱住他，接著有更多的手臂搭上他们，陪着他一起哭泣。

这个令人伤痛的日子，是他最好的朋友们陪他度过的。

第一章

他没来。

蔺凯毓强自忍着内心的焦躁与不安，挺直背脊站在二楼的走廊上。她穿了一袭黑色针织晚礼服，长直的黑发披在身后，一对乌黑的美眸透过隐形眼镜的帮助，迅速而仔细的扫视过闹烘烘的大厅，当她发现找不到那个曾经、也是唯一深受她信赖的身影时，恐慌蔓延全身，血液也仿佛结成冰。

他怎么能不来呢？在她父母发出邀请函的同时，她亦诚挚的写了一张短笺给他，请他务必来参加她的二十五岁生日暨订婚宴。他怎能漠视她那慌乱、求助的笔迹？无助感焚烧着她的冷静，她再次祈祷发软的双腿不会背叛她，让她从铺着红色绒毯的旋转梯上摔下来。她紧握着扶梯的手几乎泛白，力道之大令她指关节疼痛，当她发现未婚夫站在底下仰望着她时，那灿烂但噁心的微笑令她僵在楼梯上，久久不能动弹。

她无法说服自己嫁给那个叫江树威的男人，他三十五岁，长相不难看，身材中等、头顶微秃。听说他一直积极的寻找妻子人选——能生儿子、上得了大场面、背景优秀、安分守己的好女人上顶样才能确保他在七十高龄父亲心中的地位，藉以风光、傲人的接下一笔为数不小的遗产，这显然是身为江家长子的职责，而他选择了

蔺凯毓成为‘受害者’。

颈背上的汗毛也竖立起来了，凯毓希望它们够尖、够硬，能使她看起来像只刺猬，让这些愚蠢、自大的人类离她远一点。

江树威的眉毛已蹙在一起，似乎等得不耐烦，当凯毓冰冷的手终于放在他汗湿的手掌上时，他咧开了个虚伪的微笑，而后恼怒的发现她抿紧嘴唇、脸色苍白得像鬼，仿佛他随时会出手打她似的，那一身黑色礼服好像说明了她正在为她所剩不多的自由哀悼。

‘凯毓，’她的继母夏翠岚笑脸盈盈的走向她，凯毓迫不及待的缩回她的手，迎向自十岁起便待她如己出的继母。‘你今天好漂亮，但应该披件衣服再下楼来，手好冰呢！’夏翠岚握着凯毓的双手，试图给她勇气、让她放松。

‘我并不觉得冷。’凯毓的嘴角微微上扬，今天是她的生日，她知道自己很快就得在宾客间流连，满屋子的人都是冲着她父母的面子来的，有一部分的人甚至让她骄傲的父亲像条哈巴狗似的，围绕在他们身边吐舌头、摇尾巴。

‘树威，我要带凯毓去认识一些人，你先招呼自己吧！’夏翠岚对江树威礼貌的笑笑，不待他反应，便拉着凯毓钻进入群里。‘妈妈，我想上楼去。’凯毓有些抗拒的拉扯翠岚的手，她们在大厅中央停下来。

‘凯毓，今晚你爸爸会宣布你和江树威订婚的消息，你不能溜上楼，否则你爸爸会很生气的。’翠岚美丽的

脸上露出一丝担心，她的丈夫在不远处招呼着他的贵客、金主，她不能让他发现凯毓又在反抗他的安排，否则凯毓难逃蔺敏添愤怒的拳头。‘我不要嫁给他或任何人，为什么爸爸一定要这样做？’凯毓的眼中充满不平的泪水，翠岚立刻掏出散发着玫瑰香味的丝质手帕，小心的拭去她挂在眼角的泪珠。

‘凯毓，别让人看见你在哭，你爸爸知道的话不会放过你的！’

‘我从二十岁开始就照他的安排不断相亲了，为什么我不能有选择权？我已经二十五岁了啊！’凯毓哽咽的声音让翠岚心疼，她嫁给蔺敏添时，凯毓非常活泼、甜美，她一眼就喜欢上这个小女孩，加上自己没有孩子，于是全心全意的照顾五岁起便失去母亲的凯毓，当她长大成亭亭玉立的少女时，翠岚心中的骄傲仿佛自己是凯毓的生母一般。但是在凯毓十七岁那年，一个青天霹雳的意外夺走了她的笑容及信心——她在放学途中遭歹徒强暴并怀孕。

凯毓根本不知道自己有了小孩，直到蔺敏添强逼她喝下堕胎药。凯毓失去了孩子，也因失血过多卧床一个礼拜，她身心严重受伤，尽管翠岚小心翼翼的照顾，依然唤不回那个有着美丽笑颜的小女孩。她躲避陌生人，总是在睡梦中尖叫、发抖，蔺敏添逐渐对女儿失去耐心，他对她吼叫，命令她不准再歇斯底里，只要她再犯，免不了一阵拳打脚踢，翠岚无力阻止丈夫，只能在事后悉心为凯毓照料伤口，几个月后，凯毓不再在半夜

里喊出她的恐惧，她换了个方式，以沉默寡言、郁郁寡欢来逃避父亲的拳脚和丑陋的回忆。她的憔悴让翠岚得强迫她摄取足够的营养，尽管她是身体健康、曲线玲珑的漂亮女人，却永远无法排除心中面对陌生人的恐慌。她二十岁那年考上大学，虽不乏追求者，但自闭的凯毓没上课就躲在家里，蔺敏添担心她交不到男朋友、找不到好老公，于是积极安排相亲，希望她早日嫁出去，好卸下他心头的重担，但凯毓一次又一次让相亲失败，蔺敏添忍无可忍，终于在上个月凯毓和江树威的相亲后，私自替她答应了这桩婚事。

翠岚跟凯毓一样不喜欢江树威，他是个自私的男人，不懂得怜香惜玉，将凯毓交给他无疑会沦为‘生产’工具，但蔺敏添憎恨被女人支配，翠岚根本无计可施，况且蔺敏添有意合并江家与他的贸易王国。‘妈妈，炜宸为什么不来？’蔺凯毓再度观望整个大厅。炜宸是翠岚唯一的侄子。

‘他人在芝加哥，近几年很少待在国内，不知道最近变得如何了？自从妻子死后，他就鲜少出现在公众场合。’翠岚叹口气，她知道凯毓从小喜欢跟在炜宸身边，他也挺疼爱这唯一的小表妹。凯毓闻言浑身僵直，她几乎忘了夏炜宸结过婚，她十六岁那年，他到外岛服兵役后，他们就难得再见到面，偶尔会通通信，但后来他忙于军中的生活，她则活在那事件带来的屈辱与煎熬中，几乎不再书信往来。退伍后，他接手父亲的珠宝事业，两人也少联络，直到她二十岁的某一天。突然收到他的

结婚喜帖，至今她仍清楚记得心中那股沉痛，当时她没有细思，只觉得他不再是她的避风港。她借故没去出席他的婚礼，而他似乎也没注意到。

三年前，修宸把身怀六甲的妻子留在台湾，一个人到法国洽公，结果他的妻子出外购物时意外身亡，孩子胎死腹中，此后烽宸的行踪飘忽不定，更不会想到他没血缘关系的小表妹。

算一算，他今年应该是三十二岁了。

‘凯毓，’她还在发呆时，蒯敏添的声音已经近在耳边。‘为什么不和江树威在一起？你们应该多认识彼此。’他的表情不悦，凯毓的脸色更苍白了。

‘我想让凯毓先认识一下我们的客人，’翠岚替凯毓辩护。‘他们以后多的是时间认识彼此，不急于一时嘛！’翠岚愤着丈夫的手臂，她的娇笑舒缓了他的些许不悦。

‘待会儿我要宣布你订婚的消息，不准溜上楼去，听到了吗？’蒯敏添严厉的看着女儿，凯毓低头不语，两手在美丽的礼服裙摆上扭得死紧，企图吞回已积在眼角的泪水。

‘来吧！我介绍你给我的几个大客户认识。’蒯敏添示意她跟他走，凯毓深吸一口气，抬起头正要跨出一步时，眼角的余光瞥见了一抹熟悉的身影，她迅速的转过头去，看见那个西装笔挺的男人正走进大门，他壮硕高大的身材占据了三分之一的人口，他的皮肤是接近黝黑的古铜色，五官比凯毓记忆里的模样更加刚毅、英俊，

散发出的气质也较成熟、阳刚与……危险。

他的目光扫视着拥挤的大厅，最后落在正中央的凯毓脸上。来不及思考，凯毓已经拔足狂奔，在众人的诧异和那名男子惊愕的目光下，不假思索的撞进他的怀抱，紧搂着他的脖子又哭又笑。

夏炜宸舒适的斜躺在沙发上，刚从芝加哥回来的他又累又困，顺手从桌上拿起几天前寄来的信，一遍又一遍的浏览过那娟秀却略显慌乱的字迹，末尾的署名是简凯毓上顶名字让他惊觉到许久不曾想起那个老爱跟着他、笑起来脸上有一对小酒窝的女孩。转眼间，她今天已经要过二十五岁生日，并与某个幸运男子订婚。

这应该是件令人高兴的事，但她的字迹似乎藏着某些为人知的秘密。炜宸的浓眉皱起，他姑姑翠岚寄给他的邀请函还摆在桌上，凯毓为何要多此一举的再写封短笺给他，请他务必出席她的生日宴会？他们已有多年不曾见面，她也没去参加他的婚礼，他以为她忙于自己的交际圈，不再想时时跟在身边，扮演他可爱、甜美的小表妹。他的父母已去简家，宴会应该开始了，于是他果决的自沙发上跳起来，回到房里更衣，准备去会会他多年没见的小表妹。

房里的答录机中显示有十多通留言，都是他最新一任女友洪馥英娇叹的声音，要他与她联络，说她很想念他。炜宸把那些话当耳边风，兀自整理衣着。自从妻子简瑞瑶死后，他又恢复了婚前的风流性格，而且有变本加厉的趋势。偶尔回到家，他只是休息几个小时，然后

又启程到国外去谈生意，几个房间他有些陌生了。结婚照在瑞瑶母子下葬后便立刻取下来，被仆人收到某个角落去了。想起他娇滴滴的前妻，以及无缘拥有的儿子，炜宸心中闪过一丝刺痛。瑞瑶从小备受宠爱，即使大学毕业了，也一直需要别人的照顾。初见她时，他立刻喜欢上这个令他惊艳的娇俏女孩，花了不少时间让她脱离对她哥哥好友徐又璋的迷恋，转而爱上他并嫁给他，但修宸自己很清楚，他非常‘喜欢’瑞瑶，但那不是‘爱’。

即使如此，他仍十分尊重瑞瑶，两年的婚姻生活不曾出轨，尽管他恶名昭彰、花名在外，他依然是个对婚姻忠实的男人。在她怀孕时期，他应该待在她身边的，多年来，炜宸一直为这件事自责，若当时他听从她的建议，带她一起去法国，或把公事交给别人，自己留下来陪伴她，也许今天她和儿子会在他身边同时展露稚气的笑容。但是，一千一万个后悔都不能使瑞瑶的心脏重新跳动。

换好衣服，他立刻奔离卧房，想逃离那段痛苦的回忆，钻进车里，不到二十分钟便来到热闹滚滚的蔺宅。踏进门槛，他检视过每张脸孔，心想也许能找到熟人，当他的视线不由自主的被某个娇小、苍白、美丽的长发女子所吸引时，他清楚的看见她圆睁的双眸里闪着难以置信的光芒。片刻后，换他睁着两眼，难以置信的看着那名女子朝他飞奔而来，伴随着迷人的玫瑰香味，一古脑的闯进他怀里，他勉强稳住脚步，看着她两条细瘦、

白皙的臂膀紧搂着他的脖子不放，在他耳边又哭又笑。所有人都在看他们，炜宸没有伸手抱她或拉开她，只是静静的站着不动，让她发泄她激动的情绪，最后他看到他姑姑一脸尴尬的走向他，他姑丈则一脸狂怒的杵在原地。

‘小姐，我快要窒息了。’炜宸冷硬的说，自动对他投怀送抱的妙龄女郎这才松开手臂，抬起泪颜仰望着他。‘炜宸，你不认得我了吗？’她的眼底有一抹惊慌，脸色苍白如雪，炜宸发现她似曾相识，他居心聚拢，这不可能是他的小表妹，她那么忧郁、惊慌，不可能是他记忆中那个甜蜜可爱的小女孩。但她已经不是小女孩了，炜宸的情场阅历让他不可能错认那十足女性化的曼妙身段。

‘凯毓？’他怀疑的问，她急切的点头，他冷峻的脸庞终于有些软化。‘真的是凯毓？天哪！我几乎认不得你了。’他有力的双手搁在她瘦弱的肩膀上，顿时让她觉得安全、温暖。‘我好担心你不来。’她的声音颤抖，似乎无法控制住眼泪，炜宸怀疑的看着她，发现她看起来像经受多年的苦后突然获得解脱般。

‘炜宸，’夏翠岚来到他们面前。‘我以为你人在芝加哥，什么时候回来的？’

‘刚刚。我回来后才发现你们的邀请函，我没错过什么好戏吧？姑丈一副快病倒的样子。’他微笑着，但凯毓觉得那笑不太自然，他拿开了放在她肩上的手。‘别理他，他只是一时没认出是你，还气凯毓不够淑女的举